

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博府发改〔2020〕92号

关于征求博罗县石湾镇恒丰学校和博罗县石湾镇龙峰学校拟定收费方案意见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中小学校教育收费政策的通知》（粤发改规〔2018〕14号）等有关文件规定，我局制定了《博罗县石湾镇恒丰学校拟定收费方案（征求意见稿）》和《博罗县石湾镇龙峰学校拟定收费方案（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欢迎有关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参与，提出建设性意见或建议。意见截止日期为2020年7月13日（星期一）。

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可通过以下途径提出意见建议：

（一）通过电子邮件方式（417051683@qq.com），将意见建议发送至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收费与价格管理股；

(二) 信函方式 (邮编: 516100), 将意见建议邮寄至博罗县罗阳街道广场路 1 号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收费与价格管理股, 并在信封上注明“博罗县石湾镇恒丰学校或博罗县石湾镇龙峰学校拟定收费方案意见建议”字样。

特此公告。

附件: 1、博罗县石湾镇恒丰学校拟定收费方案 (征求意见稿)

2、博罗县石湾镇龙峰学校拟定收费方案 (征求意见稿)

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 7 月 7 日